

首都卫生发展科研专项（中医药类）

2020 年申请指南

北京市中医管理局

二〇一九年五月

第一章 申请须知

一、总体目标

围绕首都全人群、全生命周期的卫生与健康需求，支持广大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利用中医药技术开展疾病预防、诊断、治疗、康复护理、健康管理等方面的应用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工作，更好地解决卫生与健康的关键、瓶颈问题，促进中医药科技成果转化与适宜技术推广应用及普及，培育高层次中医药人才，储备后备力量，为提高首都中医药防病治病水平和整体服务能力，促进中医药可持续、协调发展提供科技支撑。

二、实施期限

首都卫生发展科研专项（以下简称“首发专项”）项目的实施年限最长为三年，即开始时间为 2020 年 1 月 1 日，最后截止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三、资金来源

首发专项项目经费包括市财政专项经费和匹配经费两部分。其中，非全额拨款单位应自筹匹配经费不少于市财政专项经费的 30%，全额拨款单位不需匹配经费。

首发专项项目经费实行预算制度。其中，市财政专项经费只编制第一年和第二年的预算；匹配经费可根据需要编制第三年的预算。项目经费按照批复的预算分年度拨付。

四、项目类型及经费安排

首发专项主要支持应用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以应用研

究为主。根据项目支持方向分为重点攻关、自主创新、基层普及和青年优才四个项目类型。

（一）重点攻关项目

针对首都中医药行业发展中的关键、共性和重点问题，形成创新性、实用性强的可在临床上推广应用的重大成果，如特色辨证方法、治则治法、有效方药、诊疗技术、新诊疗设备、新标准、新软件等，需通过多家机构的合作，在前期研究基础上，联合开展多学科、多中心、具有示范带动作用的科学研究项目。

重点攻关项目应至少包括 3 家具有申请 2020 年首发专项资格的机构联合申请，其中牵头单位 1 家，其他单位作为合作单位。非市属单位作为牵头单位的，须联合至少 1 家市属单位（指北京市属、区属医疗卫生机构和医学科研机构等）共同申请。

每项市财政专项经费不超过 100 万元。

（二）自主创新项目

针对中医药临床诊疗、疾病防控和中医药管理等实际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在疾病预防、诊治、康复护理、健康促进和监管治理等方面，开展的新技术、新方法、新手段等原始创新或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的科学研究项目。

每项市财政专项经费不超过 40 万元。

（三）基层普及项目

根据分级诊疗制度的实施和基层中医药工作特点和需求，面向城市社区和农村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开展的中医适宜

技术研究、推广新机制、新模式与示范应用的科学研究项目。

每个项目应由城市医疗卫生机构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共同完成。其中城市医疗卫生机构专指二级以上医疗机构或市、区级卫生机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专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或乡镇卫生院。

每项市财政专项经费不超过 15 万元。

（四）青年优才项目

为培养一批在卫生与健康领域有望进入国家乃至世界科技前沿的优秀学术骨干，建设首都卫生与健康行业青年科学人才队伍，支持中医药领域具有科研发展潜力的优秀青年医务工作者开展自主选题研究为主的科学研究项目。

每项市财政专项经费不超过 20 万元。

五、申请资格

（一）申请单位的条件和要求

1. 申请单位应为北京地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医疗卫生机构和医学科研机构，无行政处罚或违法记录，无不良科研诚信记录。

重点攻关项目的申请单位应为三级（含）以上中医、中西医结合医疗机构、直属医学科研院所、市属中医类科研院所及建有北京市中西医结合研究所、示范中医科的三级综合医院。

2. 申请单位应设有科研和财务管理部门，科研和财务管理的各项制度健全、规范，制定有科研类差旅费、会议费、咨询费等经费管理办法，建立了劳务费分配制度，临

床研究伦理审查体系健全。

3. 申请单位应具有较强的工作基础和科研能力，能够为项目实施提供必要的资金及其它条件保障，能够做到科研经费专款专用，独立核算，保证项目研究的顺利实施。

4. 近 5 年内在申请各级各类科研项目中无不良信用记录。

5. 满足《首都卫生发展科研专项管理办法》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 申请人的条件和要求

1. 申请重点攻关、自主创新和基层普及项目时，所在单位为三级及以上医疗机构、市属医学科研机构、市和区级卫生机构、央属医学科研机构的申请人，应为提交过《2020-2022 年首都卫生发展科研专项需求建议》的建议人。

2. 申请人应为申请单位的正式在职人员，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无不良医疗行为记录；申请人来自医疗机构的，申请单位应为申请人的第一执业单位。

3. 重点攻关项目、自主创新项目和基层普及项目的申请人应在国家规定退休年龄前完成规定的项目任务并结题；青年优才项目申请人年龄应未满 35 周岁（1985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如项目负责人在项目执行期间跨越退休年龄，所在单位需提交能够按期完成项目的意见书，以保证项目顺利完成。

4. 重点攻关项目的申请人应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

称)；申请人为国家临床重点专科和重点学科的学科带头人、北京市卫生系统“215”高层次卫生技术人才队伍建设工程领军人才或学科带头人、北京市科技领军人才，承担过省部级及以上科技项目(含首发专项及原首发基金、北京市中医药科技发展资金项目)以及获得过省部级以上科技奖励的，予以优先考虑。

青年优才项目申请人应具有博士学位或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或者具有硕士学位或中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但应有2名与其研究领域相同、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的科研人员推荐，推荐表格式见《首都卫生发展科研专项同行专家推荐表》(附件1)；具有从事中医药领域研究课题的经历。

5. 申请人应具备良好的科学道德，掌握本领域的研究进展和前沿动态，具有较好的工作基础、较强的研究创新能力、组织管理能力和较高的学术水平；应为申请项目研究思路的提出者和研究工作的主持者，能够保证有足够的时间用于项目研究。具有以下情况之一的个人不得申请：

(1) 因药物临床试验数据不真实、不完整和不规范等在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处罚期间的申请人；

(2) 在结题业务验收中综合评价结论为“差”的2014年和2016年首发专项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具体情况见《2014年和2016年首都卫生发展科研专项结题业务验收差评项目目录》(附件2)；

(3) 被列入北京市信用联合惩戒名单内的人员；

(4) 被我国各级政府部门（含国家和北京市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通报的有学术不端行为的人员。

6. 申请人牵头申请项目限 1 项，另外参与项目不超过 2 项。未结题的首发专项在研项目负责人不得申请新项目。承担两项及以上在研国家级科技项目的牵头负责人（含课题负责人）不得申请本轮首发专项。国家级科技项目专指科技部（含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资助支持的纵向科技项目。

7. 满足《首都卫生发展科研专项管理办法》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申请项目的条件和要求

1. 重点攻关项目选题应符合本指南第二章“项目研究方向”中“重点研究方向”确定的内容；自主创新、基层普及项目选题应符合本指南第二章“鼓励研究方向”确定的内容；青年优才项目属自主选题范畴。

2. 知识产权归属明晰，无纠纷或争议。

3. 项目性质、类型与经费符合本指南第一章项目“类型及经费安排”的规定。

4. 项目组成员年龄、知识结构、职能分工合理。

5. 重点攻关、自主创新项目应提供由北京市临床研究质量促进中心出具的方法学评价意见，且评价结论为“A”或“B”，北京市临床研究质量促进中心联系方式见《北京市临床研究质量促进中心名单》（附件 3），方法学评价内容见《首都卫生发展科研专项方法学评价表》（附件 4）。

6. 凡与其他单位联合申请的项目应有合作单位出具的

合作意向证明，应包括合作内容、合作期限、合作经费、知识产权归属、违约责任及解决争议的方式等要素，并需加盖单位公章。

有企业参与的项目，参与企业应提供项目申请市财政专项经费 2 倍以上的匹配经费。

7. 应避免项目重复申请，凡已经获得其他政府资金资助的研究项目不得以相同内容申请首发专项项目；申请首发专项前已经通过其他渠道申请资助相同研究项目的，应在申请时作特殊说明。

8. 项目申请须满足上述申请单位、申请人的条件和要求，申请数量应符合以下要求：

(1) 三级甲等中医、中西医结合医疗机构：每单位不超过 8 项，其中重点攻关项目不超过 2 项。

(2) 中日友好医院、其他三级中医、中西医结合医疗机构：每单位不超过 6 项，其中重点攻关项目不超过 1 项。

(3) 建有北京市中西医结合研究所、示范中医科的三级综合医院：每单位不超过 5 项，其中重点攻关项目不超过 1 项。

(4) 直属医学科研院所、市属医学科研院所：每单位不超过 4 项，其中重点攻关项目不超过 1 项。

(5) 二级中医、中西医结合医疗机构：每单位不超过 4 项。

(6) 其他医疗卫生机构：每单位不超过 3 项。

(7) 青年优才项目每单位不超过 1 项，不计入上述各机

构限项数量，另外增报。

(8) 作为第一完成单位曾在 2017 年或 2018 年获得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或北京市科学技术奖励一等奖的单位，单位申请项目数量可增加一项（不可申请重点攻关项目），项目申请人不必是 2020-2022 年首发专项需求建议的建议人。

在“2016 年首发专项项目业务验收”中被综合评价为“差”的项目，其承担单位的申请项目数量相应减少，减少数量同“差”评项目数量，减项项目类型除青年优才项目外均可。具体情况见（附件 2）。

六、申请材料的编制与递交

（一）网上填报

1. 申请单位登陆或注册

项目申请单位科研管理部门需首先登陆“首都卫生发展科研专项项目管理系统”（网址：<http://www.bjhbkj.com>）进行登陆或注册，成功后组织本单位的申请人进行填写。

2. 申请人填报

项目申请人需按照本单位科研管理部门提供的用户名和密码登陆“首都卫生发展科研专项项目管理系统-申请人登录界面”，按照提示及“系统使用手册”认真填写《首都卫生发展科研专项项目申请书》（附件 5）、《首都卫生发展科研专项项目预算申请书》（附件 6）及《首都卫生发展科研专项项目申请文本》（附件 7），对所填内容确认完整无误后，提交至单位科研管理部门进行审核。在填写过程可参考《首都卫生发展科研专项项目结题绩效评估指标框架》（附件 8）

内容修改完善申请材料。

本指南全部附件的电子版文件可从北京中医药信息网 (<http://www.bjtcm.gov.cn/>) 和北京中医药科教管理系统 (<http://www.bjzyky.com>) 通知公告中下载。

3. 申请单位自查

各单位科研管理部门负责按照《首都卫生发展科研专项单位自查表》(附件 9), 对每个项目的申请材料进行自查, 并在书面自查表上逐项确认和签字, 确保全部申请材料符合自查内容要求。

4. 申请单位提交

申请单位对自查合格的项目签署意见后网上提交。

(二) 递交书面材料

申请单位的科研管理部门将本单位自查合格并网上提交的项目申请材料汇总后统一报送, 不受理个人申请。申请材料应包括以下内容:

1. 申请函: 由申请单位出具, 正本一式一份, 请用仿宋三号字、A4 纸打印。包括:

(1) 正文: 需加盖单位公章, 格式不限;

(2) 申请项目汇总表(包括序号、项目名称和项目负责人);

(3) 单位自查表: 每个项目一份自查表并签字确认自查合格。

(4) 单位管理制度情况(包括单位的名称、地址、邮政编码、电话、联系人、单位科研和财务管理制度目录、临

床研究相关伦理委员会备案证明材料等)；

(5) 申请单位营业执照或法人代码证复印件(首次申请单位需提供)。

2. 首都卫生发展科研专项项目申请书及附件：正本一式三份，请用 A4 纸、宋体小四号字打印，并左侧装订成册(白色纸质封面)。

(三) 时间及地点

此次项目申请的受理工作委托北京中联中医药项目管理与评价中心承担。2019 年 5 月 24 日(星期五) 0 时-2019 年 6 月 20 日(星期四) 24 时前完成网上申请工作。其中三级医疗机构于 6 月 24 日至 25 日(星期二) 17 时前、其他医疗卫生机构 6 月 26 日至 27 日(星期四) 17 时前完成书面材料报送工作。逾期不报视为自动放弃。

书面报送地址：朝阳区小营路 19 号财富嘉园 B 座 1016 室

联系人及电话：

北京中联中医药项目管理与评价中心：

陶有青、周亚男 58650017，顾晓静 58650015

北京市中医管理局科教处：刘楠 83970053

项目管理系统技术支持：400-810-5790

附件：1. 首都卫生发展科研专项同行专家推荐表

2. 2014 年和 2016 年首都卫生发展科研专项业务验收差
评项目目录

3. 北京市临床研究质量促进中心名单
4. 首都卫生发展科研专项方法学评价表
5. 首都卫生发展科研专项项目申请书
6. 首都卫生发展科研专项项目预算申请书
7. 首都卫生发展科研专项项目申请文本
8. 首都卫生发展科研专项项目结题绩效评估指标框架
9. 首都卫生发展科研专项单位自查表

第二章 重点研究方向

一、学科领域：Z01心血管疾病

（一）重点研究方向

1. 慢性心衰中医干预方法及疗效评价研究
2. 心律失常中医防治方案的疗效评价研究

（二）鼓励研究方向

1. 心血管疾病中医、中西医结合诊疗方法临床疗效与应用研究

开展常见心血管疾病中医、中西医结合治疗方法的方案优化与疗效评价研究；冠心病介入术后及慢性心衰中西医结合心脏康复方案的疗效评价与推广应用研究；急性心肌梗死缺血再灌注损伤、冠状动脉介入治疗围手术期心肌损伤、射血分数保留心衰、心肾综合征的中医药保护及修复作用研究；心脏心理疾病中医药防治方法的疗效评价研究。

2. 心血管疾病中医特色诊疗技术的评价研究

开展适用于冠心病、心律失常、高血压、心力衰竭等心血管疾病的中医特色诊疗技术疗效评价研究；开展中医特色诊疗技术在心脏康复中的推广应用研究。

3. 病证结合心血管疾病早期识别、预警与防治研究

开展高血压、高脂血症、动脉粥样硬化、冠状动脉微血管病变等心血管疾病高危人群的证候分布、证候演变及中医综合防治方案研究；开展高血压靶器官损害、冠心病血栓前状态、冠状动脉介入治疗围手术期心肌损伤、射血分数保留

心力衰竭等关键疾病环节的早期识别预警及中西医结合干预策略研究。

二、学科领域：Z02神经系统疾病

（一）重点研究方向

1. 中风病所致功能障碍中医特色方法技术及疗效评价研究

2. 帕金森病中医治疗优势环节临床方案优化研究

3. 阿尔兹海默病中医特色治疗方法疗效评价研究

（二）鼓励研究方向

1. 中医药治疗中风病及相关并发症的研究

开展中风病防治方案优化及疗效评价研究；运动障碍、吞咽障碍、情感障碍、尿失禁等卒中后功能障碍及并发症的中医药综合干预研究；急性脑梗死患者溶栓后血管再闭塞的临床研究；精神心理因素与卒中后抑郁的相关性研究；颅内动脉狭窄所致缺血性卒中的中医药干预作用机制与疗效评价研究。

2. 中医药早期防治神经退行性疾病的临床研究

开展帕金森病、多系统萎缩等神经退行性疾病中医证候、证治规律、治疗方案及疗效评价研究。

3. 中医药防治神经系统常见疾病的研究

开展头痛、眩晕、失眠、癫痫、抑郁症、运动神经元病、认知障碍、多发性硬化、面神经麻痹等常见病症的方案优化及疗效评价研究；偏头痛患者生活方式与中医体质相关性研

究；社区老年人认知功能筛查及相关中医证候要素研究；幽门螺旋杆菌感染与失眠的相关性研究。

三、学科领域：Z03肿瘤

（一）重点研究方向

1. 肺癌、大肠癌、乳腺癌中医病因病机、证候规律研究
2. 癌性疼痛、癌因性疲乏中医特色方法技术及疗效评价研究

（二）鼓励研究方向

1. 中医药防治肿瘤及其并发症的临床研究
开展恶性肿瘤及相关并发症中医治疗方案优化及疗效评价研究；消化道肿瘤、肺癌等中医优势人群筛选及治疗方案的推广应用研究。

2. 中医适宜技术提高肿瘤患者生活质量研究与推广
开展已有良好前期临床研究基础的中医适宜技术（有效方药、针灸或其他适宜技术）提高肿瘤患者生活质量的临床与推广研究；中医特色技术改善肿瘤相关并发症的合理应用及规范化研究。

3. 肿瘤康复研究
以中医药为核心的肿瘤康复计划在肿瘤人群中的应用研究

四、学科领域：Z04传染病及其他感染性疾病

（一）重点研究方向

1. 社区老年高危人群流行性感冒中医药预防研究
2. 不明原因发热中医特色方法技术疗效评价研究

(二) 鼓励研究方向

1. 重大传染病临床研究

开展结核病、病毒性肝炎、病毒感染性肝硬化等重大传染病的中医证候学研究、体质辨识、风险评估及治疗方案优化研究；乙肝肝硬化食道胃底静脉曲张、腹水、肝纤维化等并发症的中医疗效评价研究。

2. 其他常见传染病及感染性疾病的防治研究

开展发热、脓毒症等感染性疾病中医证候学研究、中医病因病机研究、辨证论治及中西医结合治疗研究；老年患者院内血流感染危险因素分析及对应中西医结合集束化管理效果研究。

五、学科领域：Z05泌尿系统疾病

(一) 重点研究方向

1. 压力性尿失禁中医疗效评价研究

2. 泌尿系结石中医特色技术方法及疗效评价研究

(二) 鼓励研究方向

1. 前列腺疾病、肾脏疾病、泌尿外科疾病的中医防治研究

前列腺炎、前列腺增生的中医内治、外治法研究；前列腺癌及其根治术后并发症的中医治疗临床研究；慢性肾脏病及并发症中医治疗的疗效评价及推广应用研究；糖尿病肾病病情进展与证候演变预测与评价技术研究；膀胱过度活动症、间质性膀胱炎、尿频等病症的中医临床方案研究。

2. 中医药干预生殖系统疾病研究

男性不育的中医临床方案研究。

六、学科领域：Z06内分泌与代谢病

（一）重点研究方向

1. 糖尿病人群肠道微生态特征及中医干预机制研究
2. 亚急性甲状腺炎中医临床方案优化研究
3. 糖尿病周围神经病变中医药临床方案优化研究

（二）鼓励研究方向

1. 糖尿病及其并发症中医药防治策略与干预方法研究
开展糖尿病及其并发症的中医干预新机制与临床应用研究；糖尿病合并焦虑抑郁的中医干预临床应用研究

2. 代谢性疾病的健康管理研究

基于代谢综合征防治的中医健康管理研究；肥胖症的多元化管理模式研究；阴虚质与阳虚质人群代谢指标差异性研究

3. 甲状腺疾病的中医临床研究

桥本氏甲状腺炎及其合并症的中医临床及作用机制研究；甲亢、甲减的中医综合治疗方案研究

4. 中医药防治血脂代谢异常的临床研究

脂代谢紊乱、高脂血症的临床疗效评价研究；血脂代谢异常不同证候人群调查、危险因素分析、代谢特点以及经典化痰方剂的疗效机制研究

5. 其他内分泌代谢疾病的临床研究

肥胖诱导代谢综合征的中医药临床研究；高尿酸血症、痛风中医药干预临床及机制研究

七、学科领域：Z07精神疾病与精神卫生

（一）重点研究方向

1. 精神分裂症中医治疗方案优化与疗效评价研究
2. 焦虑症、抑郁症中医治疗方案优化及疗效评价研究

（二）鼓励研究方向

1. 抑郁症、焦虑症、惊恐障碍、梅核气、成瘾等精神疾病的中医治疗方案优化、疗效评价及作用机制研究
2. 精神与心理疾病人格康复的中医心理技术临床与机制研究
3. 双相情感障碍禀赋和发病规律的中医五运六气理论与临床研究

八、学科领域：Z08骨科疾病

（一）重点研究方向

1. 膝骨关节炎中医治疗方案优化及疗效评价研究
2. 退行性腰椎管狭窄症中医药疗效评价研究
3. 狭窄性腱鞘炎针刀治疗技术规范与临床方案研究
4. 股骨头坏死中医特色方法技术及疗效评价研究

（二）鼓励研究方向

1. 常见中医骨科疾病的临床研究
脊柱关节病、肩关节周围炎、股骨头坏死、踝关节损伤、肌腱疾病、骨质疏松症、四肢骨折、骨不连等骨科疾病的中医治疗方案优化研究
2. 慢性骨科疾病的中医康复模式探索研究
3. 肌骨超声在骨伤疾病诊疗中的应用研究

九、学科领域：Z09妇产科疾病

（一）重点研究方向

1. 盆腔炎性疾病中医治疗方案优化及疗效评价研究
2. 卵巢功能不全中医治疗方案优化及疗效评价研究
3. 产后缺乳、产后抑郁中医特色方法技术及疗效评价研究

（二）鼓励研究方向

1. 影响女性生活质量和健康的常见病、多发病研究
开展月经失调、多囊卵巢综合征、女性更年期综合征（绝经综合征）、子宫腺肌症、产后盆底功能障碍、产后缺乳、高泌乳素血症、子宫内膜息肉、未破裂卵泡黄素化等中医临床研究
2. 中医药对妊娠期疾病的诊治及预后相关因素的研究
开展先兆流产、复发性流产、异位妊娠、妊娠恶阻、子痫、镇痛分娩的中医药干预方案、作用机制及预后相关因素研究
3. 不孕症及相关疾病的临床研究
开展与不孕相关的卵巢储备功能下降、甲状腺功能减退、子宫内膜容受性的中医药治疗临床研究
4. 妇科中药传统制剂的剂型改革、质量标准及临床应用研究

十、学科领域：Z10儿科疾病

（一）重点研究方向

1. 儿童咳嗽变异性哮喘中医治疗方案优化及疗效评价研究

2. 儿童迁慢性腹泻中医优选方案研究

3. 儿童重症肺炎中医优选方案及疗效评价研究

(二) 鼓励研究方向

1. 开展儿童感染性疾病的证候学特点、早期诊断和中医防治的临床研究，尤其是新发病原、疫苗不可预防的感染病原所致疾病的防治策略研究

2. 开展儿童常见反复发作性疾病和疑难疾病的诊治研究，包括小儿反复感冒、小儿厌食症、小儿便秘、支气管哮喘、过敏性紫癜、湿疹、小儿遗尿症、儿童肾病综合征、多动症、性早熟等儿童常见病、疑难病的中医诊疗方法技术及应用推广研究。

十一、学科领域：Z11呼吸系统疾病

(一) 重点研究方向

1. 肺间质病中医证候特点、中医药干预方案研究

2. 矽肺中医特色方法技术及疗效评价研究

(二) 鼓励研究方向

1. 常见呼吸系统疾病中医临床诊疗技术与应用研究

开展慢性阻塞型肺疾病、肺间质纤维化、慢性支气管炎、肺炎、肺结节、支气管扩张症等的中医临床诊疗技术方法、证候规律及诊疗方案研究

2. 慢性呼吸系统疾病中医健康管理模式研究

十二、学科领域：Z12普通外科疾病

（一）重点研究方向

1. 慢性溃疡创面愈合中医特色方法技术及疗效评价研究

2. 胃肠手术加速康复外科的中医治疗方案研究

（二）鼓励研究方向

1. 中医外科常见疾病诊疗方法技术与应用研究

开展痔疮、肛瘘、糖尿病足感染、褥疮、胆囊结石等常见外科疾病中西医结合治疗研究；外科术后胃肠功能恢复的中医临床研究；下肢动静脉疾病的中医临床研究；乳腺增生、乳腺炎等疾病的中医外科治疗方案研究

2. 中医外科常见操作技术规范的制定与优化研究

十三、学科领域：Z13血液系统疾病

（一）重点研究方向

1. 老年急性髓系白血病中医、中西医结合治疗方案优化及疗效评价研究

（二）鼓励研究方向

1. 骨髓瘤患者的中医临床疗效评价研究

2. 中性粒细胞缺乏伴发热的中医临床疗效评价研究

十四、学科领域：Z14影像医学与核医学

（一）重点研究方向

无

（二）鼓励研究方向

1. 超声技术在中医治疗周围性面瘫、盆底功能障碍的疗效评价研究

2. 针刀治疗早期成人股骨头缺血坏死的临床疗效及磁共振评价研究

十五、学科领域：Z15检验医学

（一）重点研究方向

无

（二）鼓励研究方向

1. 中药致心脏损伤毒性生物标志物的筛选研究
2. 检验医学在治未病诊疗判定标准中的应用研究
3. 检验医学指标对冠心病血瘀证诊断价值的评估研究

十六、学科领域：Z16消化系统疾病

（一）重点研究方向

1. 难治性胃食管反流病中医治疗方案及疗效评价研究
2. 急性胰腺炎中医治疗方案及疗效评价研究

（二）鼓励研究方向

1. 常见脾胃病的中医临床疗效

开展功能性消化不良、幽门螺杆菌感染、功能性腹泻、慢性萎缩性胃炎、溃疡性结肠炎、胃癌前病变等疾病的中医治疗策略和疗效评价研究

2. 肝胆病的中医临床疗效

中医药治疗酒精性或非酒精性脂肪性肝病、肝硬化、药物性肝损伤、胆管炎的临床疗效评价研究

十七、学科领域：Z17眼科疾病

（一）重点研究方向

1. 糖尿病性黄斑水肿中医治疗方案优化及疗效评价研究
2. 干眼症中医治疗方案优化及疗效评价研究
3. Leber遗传性视神经病变中医体质调查及中医药干预方案优化研究

(二) 鼓励研究方向

1. 常见眼病的中医疗效评价研究
青光眼、睑板腺功能障碍、视神经病变、视网膜病变等疾病的中医临床疗效评价研究
2. 开展遗传性视神经疾病、年龄相关性黄斑变性等不同年龄人群特殊眼病的中医防治方案研究
3. 干眼症、糖尿病视网膜病变以及视神经疾病等常见眼病的中医体质研究
4. 常见眼病中医特色方法技术临床应用及疗效评价研究

十八、学科领域：Z18耳鼻咽喉头颈外科疾病

(一) 重点研究方向

1. 过敏性鼻炎中医防治方案优化及疗效评价研究

(二) 鼓励研究方向

1. 突发性耳聋、耳源性眩晕、耳鸣等耳部疾病中医特色疗法研究
2. 过敏性鼻炎、鼻窦炎、嗅觉障碍等常见鼻部疾病的中医特色疗法研究

3. 咽炎、喉炎及功能性发声障碍等喉部疾病的中医特色
疗法研究

4. 鼻炎、鼾症等疾病的中医健康管理研究

十九、学科领域：Z19口腔医学

（一）重点研究方向

1. 复发性口疮中医防治方案优化及疗效评价研究

（二）鼓励研究方向

1. 口腔溃疡、念珠菌感染等口腔疾病的中医临床疗效
评价研究

二十、学科领域：Z20整形医学

（一）重点研究方向

无

（二）鼓励研究方向

1. 开展瘢痕疙瘩感染等常见整形疾病的中医临床治疗
方案研究

二十一、学科领域：Z21急诊医学

（一）重点研究方向

1. 心肺复苏后脑损害中医临床疗效评价研究

2. 外感高热中医有效方剂和药物优选研究

（二）鼓励研究方向

1. 急诊常见疾病中医药防治研究

外感高热、脓毒症、急性心脑血管疾病救治的中医临床
研究

2. 危重患者胃肠功能障碍、深静脉血栓形成、心肺复苏后脏器损害的中医临床研究

二十二、学科领域：Z22麻醉和疼痛

(一) 重点研究方向

1. 微创手术中针药复合麻醉方案优化及疗效评价研究

(二) 鼓励研究方向

1. 针刺应用于术后相关研究

术后患者免疫功能、神经功能等影响及保护作用的针刺应用研究

2. 中医治疗疼痛相关技术的研究

带状疱疹等疼痛相关疾病中医特色技术方法疗效评价研究

3. 针药复合麻醉相关研究

针药复合麻醉在微创手术中的应用研究

二十三、学科领域：Z23风湿免疫疾病

(一) 重点研究方向

1. 干燥综合征中医治疗方案优化及疗效评价研究

2. 类风湿关节炎中医治疗方案优化及疗效评价研究

(二) 鼓励研究方向

1. 开展类风湿关节炎、强直性脊柱炎等常见风湿免疫疾病的中医治疗策略研究

二十四、学科领域：Z24皮肤病与性病

(一) 重点研究方向

1. 慢性荨麻疹中医治疗方案优化及疗效评价研究

(二) 鼓励研究方向

1. 皮肤科中医优势病种的临床研究

开展痤疮、湿疹、银屑病、带状疱疹后遗神经痛、皮肤瘙痒症、特应性皮炎等皮肤病的中医临床研究

2. 皮肤病中医外治特色疗法的传承、技术方法创新及外用制剂研发与转化研究

二十五、学科领域：Z25老年医学

(一) 重点研究方向

1. 老年人压力性尿失禁中医治疗方案优化研究

2. 老年男性排尿困难中医治疗方案优化研究

(二) 鼓励研究方向

1. 常见老年病中医优势病种临床研究

开展认知功能障碍、阿尔茨海默病、失眠、便秘等老年病中医证候学调查及疗效评价研究；老年病与早期人格发展、人格倾向的忆溯性研究

2. 老年衰弱的中医临床研究

老年衰弱中医辨证的临床研究；老年衰弱中医综合干预管理模式及预后研究

3. 老年人体质与高血压病相关性研究

二十六、学科领域：Z26临床药学

(一) 重点研究方向

1. 中成药与化学药物联合使用对肿瘤治疗疗效和毒副作用的影响研究

2. 具有活血化瘀作用的中药与阿司匹林或氯吡格雷联合使用对疗效及出血风险的影响研究

3. 具有益气活血、祛湿化痰、祛风通络等功效的中药方剂临床疗效客观评价指标研究

(二) 鼓励研究方向

1. 用药安全性及有效性评价研究

中药合理用药与安全性评价研究；中药引起肝、肾毒性的临床与文献研究；院内制剂等药物研发和新剂型研究；中药方剂功效评价方法研究

2. 基于信息系统支持的中药合理使用的研究

临床研究中药/中成药编码标准化研究；中成药联合用药合理性评价的数学建模研究与信息化探索研究；基于风险的临床研究远程监查质量控制指标体系研究；基于大数据的药物临床评价系统研究；基于大数据的药物肝风险因素分析研究

3. 首都常用中药饮片临床应用剂量分析

二十七、学科领域：Z27病理学

(一) 重点研究方向

无

(二) 鼓励研究方向

1. 胃肠道肿瘤病理特征与中医证候之间的关联性分析

二十八、学科领域：Z28公共卫生

(一) 重点研究方向

1. 中医药真实世界疗效评价的方法学研究

(二) 鼓励研究方向

1. 健康体检人群体质辨识与代谢指标的相关性研究
2. 季节性传染病流行规律与中医五运六气关系研究

二十九、学科领域：Z29全科医学与社区卫生服务

(一) 重点研究方向

1. 抑郁症中医适宜技术的临床评价研究
2. 失眠中医心理治疗方法技术的临床评价研究

(二) 鼓励研究方向

1. 中医适宜技术防治社区慢性疾病研究

围绕高血压、糖尿病等社区慢性疾病，开展热敏灸、小儿推拿、中医心理干预等中医适宜技术临床疗效评价研究

2. 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运行机制和中医药服务模式的研究

社区中医中医医养结合服务模式研究；社区中医药服务能力评价指标研究

三十、学科领域：Z30医药卫生管理

(一) 重点研究方向

1. 中药质量全程可追溯体系及平台建设
2. 中医医院临床医疗质量综合评价体系的构建及应用
3. 中医医院绩效考核方案研究

(二) 鼓励研究方向

1. 开展提升首都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研究

中医、中西医结合医院医联体模式研究；基于医联体的大数据挖掘在中医慢病管理中的应用研究；城市区域中西医

结合老年健康服务体系的构建研究；中医医院薪酬制度改革的研究；中医现代经典病房研究；医疗机构内饮片调剂工作量与人员配置合理化研究

三十一、学科领域：Z31康复医学

（一）重点研究方向

1. 心脏疾病中医康复方法研究
2. 肺间质病中医康复方案优化研究
3. 前列腺癌术后康复中医方案优化及疗效评价研究

（二）鼓励研究方向

1. 中医康复技术应用研究
开展中风后遗症、慢性心力衰竭、膝骨关节炎、梨状肌综合征、冠状动脉介入术后等疾病的中医康复技术应用研究

2. 康复专科医联体运行模式及效果研究

三十二、学科领域：Z32针灸学

（一）重点研究方向

1. 头痛针灸治疗方案优化及疗效评价研究
2. 失眠针灸治疗方案优化研究
3. 颈椎病针灸治疗的组方配穴及疗效评价研究

（二）鼓励研究方向

1. 开展针灸治疗优势病种的临床研究
开展中风、面瘫、膝骨关节炎、肩关节炎、鼻炎、帕金森、多发性硬化、近视防治、干眼症、偏头痛、前列腺增生、慢性疲劳综合征等针灸优势病种不同技术方法或针药联合治疗方案研究

2. 针刀治疗骨关节疾病的技术规范与疗效研究

三十三、学科领域：Z33中医诊疗设备

（一）重点研究方向

1. 经络诊断仪设备研发
2. 智能化中医四诊诊疗仪设备研发

（二）鼓励研究方向

1. 中医临床诊疗器械、设备研发

开展方便操作、减少损伤和意外感染的刺血类针具（放血针、梅花针等）的应用研究；开展强制性脊柱炎、带状疱疹等疾病的中医诊疗设备研发与应用研究

2. 智能化临床辅助系统软件研发与临床应用研究

开展中医智能辅助信息采集、诊疗决策支持系统的技术开发与临床应用研究；中医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智能系统研究；青光眼早期筛查及随访跟踪系统研究；中医舌诊智能化诊疗系统研发与应用研究

三十四、学科领域：Z34中医“治未病”

（一）重点研究方向

1. 慢性支气管炎冬病夏治疗效评价研究

（二）鼓励研究方向

1. 常见疾病的中医“治未病”研究

中医治未病指导下的肿瘤筛查、防治、高危人群体质特征研究；慢病管理平台建设研究；中医治未病公共服务网络和大数据库平台建设研究

2. “治未病”健康管理模式研究
3. 传统运动养生的规范化、标准化研究

三十五、学科领域：Z35中医护理研究

（一）重点研究方向

1. 乳痈中医护理特色技术规范研究
2. 慢性病伴失眠中医心理护理操作规范研究

（二）鼓励研究方向

1. 常见病证的中医护理规范研究

开展中风病、肿瘤合并肠梗阻、干眼症、预防近视、糖尿病并发症、缺乳、慢性伤口等病证中医护理特色方法技术、护理操作规范研究。

附件 1

申报首都卫生发展科研专项同行专家推荐表

项目名称					
申请者姓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学 历		职 称		联系电话	
工作单位			申请资助类别	青年优才项目	
推荐人意见：					
推荐人姓名：_____					
年 月 日					
推荐专家信息					
专家姓名：_____ 职称：_____ 职务：_____					
工作单位：_____ 研究领域：_____					
联系方式：_____ 电子邮件：_____					

附件 2:

2014 年度、2016 年度首都卫生发展科研专项结题验收为差的项目清单

序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项目承担单位	结题评价
1	首发 2014-2-5123	应用多项新技术提高糖尿病足治愈率的临床研究	自主创新	解放军空军总医院	差
2	首发 2014-2-1062	稳定期慢性阻塞性肺疾病患者焦虑和抑郁状态的评估、心理干预及随访研究	自主创新	呼吸疾病研究所	差
3	首发 2016-2-2062	联合冷冻球囊技术与“2C3L”策略消融持续性心房颤动的有效性与安全性研究	自主创新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安贞医院	差
4	首发 2016-2-4201	降压通路方对早中期高血压肾损害患者肾功能影响的临床研究	自主创新	北京中医药大学东方医院	差
5	首发 2016-2-5013	CTC 动态监测指导非小细胞肺癌术后埃克替尼辅助治疗的前瞻性研究	自主创新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医院	差
6	首发 2016-2-4121	基于 3D 打印及可控沉积技术的个性化主动脉覆膜支架的制造及应用	自主创新	北京华信医院	差
7	首发 2016-1-1151	高尔基体蛋白 73 (GP73) 测定试剂盒的研发 (磁珠化学发光法)	重点攻关	北京市肝病研究所	差

附件 3:

北京市临床研究质量促进中心名单

序	依托单位	机构负责人	联系人	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
1	国家心血管病中心	李 卫	赵延延	60866509	zhaoyanyan@mrbc-nccd.com
			李思冬	13691491360	chenjiao@mrbc-nccd.com
2	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	乔友林	姜 勇	010-87788489	jiangyong@cicams.ac.cn
			胡尚英	010-87788900	shangyinghu@cicams.ac.cn
			夏昌发		xiacfa@163.com
3	中国医学科学院北京协和医院	刘晓清	庞海玉	15110108930	panghaiyu01@126.com
4	中国医科院基础医学研究所	单广良	何慧婧	15010086743	ivygood1985@163.com
5	中日友好医院	孙瑞华	陈燕芬	15010608632	
			孙瑞华	13911192576	sunruihua@263.net
6	北京大学公共卫生学院	詹思延	王胜锋	13488693598	shengfeng1984@126.com
7	北京大学医学部	武阳丰	汪海波	13521204583	wanghb_pucri@bjmu.edu.cn
8	北京大学第一医院	姚 晨	朱赛楠	13810375952	zhusainan77@163.com

9	北京大学第三医院	赵一鸣	曾琳	82266578/15611963082	zlwhy@163.com
10	北京大学第六医院	黄悦勤	韩雪	82801944/13811130807	liuyuankeban@163.com
11	中国中医科学院广安门医院	王阶	连凤梅	13651249262	
12	中国中医科学院西苑医院	唐旭东	陆芳	13651132246	deerfang@126.com
13	北京中医药大学东方医院	刘建平	夏芸	13699221806	xiayun_xy@126.com
14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医院	何耀	刘淼	13264130621	liumiaolmbxb@163.com
15	中国人民解放军302医院	毕京峰	毕京峰	010-66933334/18911809369	123bjf@163.com
16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天坛医院	王拥军	孟霞	13811821377	
17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友谊医院	贾继东	魏巍	15201420721	vivi_vi_0306@126.com
			孔媛媛	15810026760	kongyuanyuan2000@163.com
18	北京市心肺血管疾病研究所	赵冬	王淼	010-64456736	liuxingbing2015@163.com
19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儿童医院	彭晓霞	聂晓璐	59617132/59617131	niexiaolu@126.com
			彭亚光		
20	首都医科大学宣武医院	方向华	王淳秀	13522352690	wang-chunxiu@163.com
21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朝阳医院	童朝晖	张迪	15201315784/85231610	zdenjoylife@126.com
22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安定医院	王刚	金文青	58303234/13521523739	15201109903@163.com

23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中医医院	刘清泉	朱雪琦	15101520771	bjzyyygcp@sina.com
24	北京肿瘤医院	潘凯枫	于新颖	88196280	kjc126@163.com
25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地坛医院	李昂	冯鑫	13691238651/84322147	bjdtkj@163.com
26	首都儿科研究所	陈博文	孟玲慧	18601197807	linghui61@163.com
27	中国中医科学院中医临床基础医学研究所	谢雁鸣	谢雁鸣	64093302/13911112416	wzhftcm@163.com
28	北京中医药大学循证医学中心	刘建平	韩梅	64286757/13401131731	hanmeizoujin@163.com
29	中国中医药国际合作中心	徐春波	刘强 顾晓静 陶有青	58650089/13520067495 58650015/15801557833 58650017/13522902130	liuqcn@126.com

附件 4

首都卫生发展科研专项方法学评价表

项目申请人: _____ 项目承担单位: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评估指标			等级分值与得分				主要问题及建议 (如选择 B 或 C, 请填写此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标准	A	B	C	得分	
科学问题 (20 分)	专业问题	清楚、明确, 重点突出	10-7	6-3	2-0		
	研究问题或假设	清晰、明确, 凝练准确	10-7	6-3	2-0		
研究方案 (70 分)	研究设计类型选择	研究设计与研究问题或假设相适应	10-7	6-3	2-0		
	研究对象	明确	10-7	6-3	2-0		
	样本估算	合理	10-7	6-3	2-0		
	观察指标	科学、可行	10-7	6-3	2-0		
	实施和质量控制	规范、合理	10-7	6-3	2-0		
	统计分析方法	正确	10-7	6-3	2-0		
技术路线图	清晰、明确	10-7	6-3	2-0			
预期产出 (10 分)	—	能回答科学问题或验证科学假设	10-7	6-3	2-0		
总 体 得 分			分				
评 价 结 论			() A 优秀 (总分≥85); () B 合格 (85>总分≥60); () C 不合格 (总分<60)				
委托机构			委托机构负责人 (签字)			申请单位签收人	

注: 方法学评审不考虑项目专业方面的技术问题, 仅从方法学角度进行评价和打分, 提出改进建议。

年 月 日

此表一式二份, 委托机构留存一份, 申请单位凭此件提交项目申请。

首都卫生发展科研专项项目 申请书

(试行)

项目名称:

专业类别: 中医 西医

项目类型: 重点攻关 自主创新 基层普及 青年优才

滚动项目: 是 否

转化项目: 是 否

申报单位:

申请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起止年限: 2020 年 1 月至 20____年____月

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二 0 年 月

填 写 说 明

1. 本申请书由项目申报单位依据《首都卫生发展科研专项管理办法》组织填写。

2. 本申请书各项内容应符合本次《申报指南》要求，实事求是地填写。

3. 项目经费预算应当按照《首都卫生发展科研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进行编写。

4. 本申请书中所有栏目均需填写，凡无内容填写的栏目，请用“无”表示。第一次出现外文名词时，请注明中文全称和缩写，再出现同一词时可以使用缩写。

5. 本申请书中的“投入人月数”指：项目满月度工作量人员数。（例如：有5人参加该项目，其中2人工作量为10个月，3人工作量为15个月，则投入人月数为： $2 \times 10 + 3 \times 15 = 65$ ）

6. 本申请书需进行网上填报和书面报送。

网上填报：项目申请人需按照用户名和密码登陆“首都卫生发展科研专项项目管理系统”（网址：<http://www.bjhbkj.com>）填写本申请书，对所填内容确认完整无误后，提交至单位科研管理部门进行审核；单位科研管理部门审核同意后提交至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书面报送：申报单位统一将完成网上填报的申请书进行在线打印并上报。书面材料字体统一使用宋体小四，A4纸打印并装订成册（白色纸质封面），正本一式一份。正本内容应与网上填报的申请书内容一致。

项目信息表

项目中文名称											
项目英文名称											
申报指南代码											
项目申报单位	名称										
	通讯地址								邮 编		
	单位类别	医疗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中央所属 <input type="checkbox"/> 军队所属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所属 <input type="checkbox"/> 区县所属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社会统一 信用代码			
		卫生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中央属卫生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市属卫生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区县所属卫生机构					社会统一 信用代码			
		研究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市属科研院所 <input type="checkbox"/> 央属科研机构					社会统一 信用代码			
单位性质	全额拨款单位 () 差额拨款单位 () 民营单位 ()										
单位上级主管部门											
合作单位	序号	单 位 名 称									
项目申请人	姓 名		性 别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出生年月	年 月				
	学 历										
	职 称										
	联系电话					E-mail					
项目组成员	总人数	人	高级 职称	人	中级 职称	人	初级 职称	人	其他	人	
投入人月数		_____人月 (本课题满月度工作量人员数)									
起始时间	年 月				终止时间	年 月					
项目活动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应用基础研究 <input type="checkbox"/> 应用研究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开发与推广研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预期成果	<input type="checkbox"/> 新技术 <input type="checkbox"/> 新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新方法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专利 <input type="checkbox"/> 论文 <input type="checkbox"/> 专著 <input type="checkbox"/> 计算机软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经费预算	万元				专项经费	万元					
					其他来源	单位自筹	万元				
						其他	万元				
项目摘要 (400 字以内)											
关键词: (5 个以内)											

一、立题依据（限 2000-3000 字，附主要参考文献目录）

1. 研究目的与意义
2. 国内外研究现状
3. 本研究团队与本项目直接相关的前期研究结果支撑

二、研究目标与内容

1. 研究目标
2. 研究内容（即研究什么，可分条阐述，说明要解决的主要技术难点和问题）
3. 特色与创新点

三、研究方案与技术路线

1. 研究方案

1.1 研究设计（包括研究开展的类型、研究假设及可能涉及的治疗方案）

1.2 研究对象（含纳入和排除标准）

1.3 观察指标和随访计划

1.4 样本量的确定依据

1.5 统计分析方法

1.6 数据采集和管理

2. 技术路线

3. 临床研究过程中质量控制措施

四、工作基础与条件

1. 申请人近五年研究经历及成果（请填写下表）

作为负责人 承担项目（课题）情 况	项目名称		项目批准部门	批准经费（万元）	
科研成果 获奖情况	获奖名称	批准部门	获奖等级	完成人排名	
作为第一作者或通 讯作者 发表论文情况	论文题目	期刊名称	期刊类型 (如 SCI, EI, 国内统计源期 刊等)	发表时间	影响因子 (无影响因子 的不需填写)
专利授权情况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授权时间	
获得高层次人才项 目情况	称 号 (如院士、长江学者、杰出青年、北京学者、科技领军、215 领军等)		授与单位	授与时间	
其他（请注明）					

2. 项目组成员近五年研究经历及成果

3. 单位科研条件及保障措施

五、研究进度与考核指标

年度	时间(年、月)	研究内容	预期目标	考核指标(量化)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六、预期成果与评价指标

1. 主要技术指标：包括新技术(含预防、诊断或治疗等)、新产品(含药品、医疗器械、院内制剂等)、计算机软件、新方法、技术标准(含临床路径、技术规范或操作指南等)、专利(含授权或受理)、论文、专著等。

2. 人才队伍建设

3. 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及项目推广前景

4. 其他应考核的指标

七、知识产权归属与管理

八、医学伦理管理与风险分析

1. 研究中的伦理问题及对策

2. 研究中的技术、政策、管理等风险分析及对策

九、项目组成员

项目申请人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务/ 职称	业务专业	任务分工	为本项目 工作时间(月)	所在单位	身份证号	签 字
主要研究人员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务/ 职称	业务专业	任务分工	为本项目 工作时间(月)	所在单位	身份证号	签 字

十、课题经费预算（预算附加说明并明确按支出科目明细安排）

1、课题经费来源：		单位：万元			
来源		年	年	年	合计
市财政科技经费					
其他来源	国家有关部委拨款				
	课题承担单位自筹经费				
	其他				
合 计					
2、课题经费支出：		单位：万元			
（1）、课题经费支出预算：					
科目	经费来源	年	年	年	合计
设备费	市财政科技经费				
	其他来源				
材料费	市财政科技经费				
	其他来源				
测试化验加工费	市财政科技经费				
	其他来源				
燃料动力费	市财政科技经费				
	其他来源				
差旅费	市财政科技经费				
	其他来源				
会议费	市财政科技经费				
	其他来源				
国际合作交流费	市财政科技经费				
	其他来源				
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	市财政科技经费				
	其他来源				

劳务费	市财政科技经费				
	其他来源				
专家咨询费	市财政科技经费				
	其他来源				
其他费用	市财政科技经费				
	其他来源				
直接费用小计	市财政科技经费				
	其他来源				
间接经费	市财政科技经费				
	其他来源				
其中，绩效支出	市财政科技经费				
	其他来源				
分项合计	市财政科技经费				
	其他来源				
合 计					

国家有关部委经费支出明细

(2) 仪器设备购置费用明细：(总价不超过批准经费 10%的设备)

名 称	型 号	数 量	金 额 (预估)	主要用途	经费来源
合 计					

3、课题研究所需的配套条件及来源

(与课题研究相关的其他仪器设备等共享性资源、承担单位的保障措施，包括承诺的研发队伍、资金、研发设备和场地、课题管理等支撑条件。要充分考虑经济、技术等方面的可行性。)

十一、合作单位任务分工及经费分配

（如无合作单位，可不填写，如有合作单位，还需提供合作意向书作为附件）

十二、签署意见

1. 单位学术委员会对项目的科学性、创新性 & 可行性意见（至少 200 字）

科研主管部门盖章：

年 月 日

2. 单位伦理委员会意见（涉及伦理问题须单位伦理委员会讨论并出据审查意见复印件）

伦理主管部门盖章：

年 月 日

3. 单位意见

主管院长（签章）：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十三、承诺：

1. 申请人承诺：

我保证申请书内容的真实性。如果获得资助，我将履行项目负责人职责，严格遵守《首都卫生发展科研专项管理办法》及其配套文件的规定，切实保证研究工作时间，认真组织项目实施，完成研究任务目标，并配合做好全程监督检查。若填报失实、项目执行中出现违约行为，本人将承担违约责任。

申请人：（签字）

年 月 日

2. 申报单位承诺：

我单位已按此次《申报指南》的要求，对本申请书的各项内容进行了认真审核，情况属实并同意申报。申请项目如获资助，我单位将根据《首都卫生发展科研专项管理办法》及其配套文件的规定，按照本申请书和正式立项通知签署项目任务书，并严格履行相应义务。如果信息失实、项目执行中出现违约行为，我单位将承担违约责任。

申报单位法人（签章）：

申报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十四、申请书附件：

1. 合作意向书（包括合作内容、合作人员、合作时间、经费分配依据和比例、支付形式与时间等）。

2. 重点攻关及自主创新项目须提供指定机构出具的方法学评价意见。

3. 伦理委员会审查文件复印件。

4. 重点攻关项目申请人为国家临床重点专科的学科带头人、北京市卫生系统“215”高层次卫生技术人才队伍建设工程领军人才或学科带头人，承担过省部级及以上科技项目（含首发专项及原首发基金）以及获得过省部级以上科技奖励项目者，须提供证书、文件、任务书、获奖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5. 项目申请人近五年研究经历及成果的相关证明材料。

6. 青年优才项目专家推荐表。（2名研究领域相同、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的科研人员推荐）。

附件 6

首都卫生发展科研专项项目 预算申请书

项目名称：

项目承担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章）：

项目承担单位财务部门负责人（签章）：

预算编制人（签章）：

项目实施期间： 年 月 至 年 月

编制日期： 年 月 日

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19.4

首都卫生发展科研专项项目预算申请书

填写说明

1、封面

(1) “项目名称”

填报所申请的专项项目名称，应写全称。

(2) “项目承担单位”

项目承担单位应填写全称，必须与单位公章以及项目申请书中的承担单位名称完全一致。

(3) “项目负责人”、“项目承担单位财务部门负责人”“预算编制人”应该签字或盖章。

(4) “项目实施日期”及“编制日期”

项目起止日期按相关规定填报，应与项目实施周期一致；编制日期按预算编制完成时的实际日期填报。

2、承诺书

项目承担单位法定代表人、财务部分负责人和项目负责人需对项目预算申请书各项内容的真实、客观负责，并在承诺书上签字或盖章。

3、表 1：项目基本情况表

(1) “单位银行开户名称”

原则上，单位银行开户名称应与项目承担单位公章一致，如有特殊情况，项目承担单位必须提供证明文件。

(2)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的信息必须填写全面，必须写明银行所在市、区等信息。填写顺序为：XX银行XX支行（分行）或XX分理处（营业部等）。如：中国工商银行西经路支行。

(3)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必须经项目承担单位财务部门确认。凡中国工商银行的账号位数必须填写 19 位完整账号。

4、表 2：首都卫生发展科研专项项目预算表

首都卫生发展科研专项项目经费是指财政专项资金及其他来源经费。

项目经费的开支范围包括直接经费（设备费、材料费、测试化验加工费、燃料动力费、差旅费、会议费、合作交流费、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劳务费、专家咨询费、其他费用）和间接经费。

项目经费预算按照经费开支范围确定的支出科目和不同经费来源编列，支出预算应对各项支出的主要用途和测算理由等进行简要说明。

经费支出：

(一) 设备费：是指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购置或试制专用仪器设备，对现有仪器设备进行升级改造，以

及租赁使用外单位仪器设备而发生的相关费用。包括在项目研究开发过程中购置(含进口仪器设备的进口税、海关仓储费、运输费、安装费、专用配套软件和专用配套零配件等)或试制专用仪器、设备,对现有仪器、设备进行升级改造,以及租赁外单位仪器、设备而发生的费用。设备采购分为购置、试制、现有仪器和设备升级改造、租赁等四种方式。项目应当严格控制设备费支出,并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执行。设备购置费应不超过审定的市财政专项经费的10%(大于经费10%的设备本专项不支持)。

应说明购置或试制设备的必要性,设备性能、功能等技术指标要求,经过询价后将市场价格、购买数量估算。不允许购置通用办公设备。

(二)材料费:是指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消耗的各种原材料、辅助材料等低值易耗品的采购及运输、装卸、整理等费用。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当年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

需提供各类材料与课题研究的相关性,经过询价后将市场价格、购买数量估算;低值易耗品如合计金额不超过5万元,无需列出测算明细;在材料费概算表中填写材料名称:如***等等,金额3.2万。低值易耗品如合计金额超过5万元请按表格填写测算明细。

(三)测试化验加工费:是指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由于承担单位自身的技术、工艺和设备等条件的限制,委托或与外单位合作(包括项目承担单位内部独立核算单位)进行的检验、测试、化验、加工、试验、设计、制作、数据处理与分析等费用。涉及政府采购事项的须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执行。测试化验加工费原则上不超过市财政专项经费(不含其他来源)的50%。

应根据项目实际需求测算,提供测试化验加工内容清单(包括次数估算、价格等),以及测试化验加工单位的遴选依据。不需提供合作意向书。可以根据需求列支合作单位人员劳务费、咨询费等费用。外协单位不能从中提取间接经费。

(四)燃料动力费:是指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大型仪器设备、专用科学装置等运行发生的可以单独计量的水、电、气、燃料消耗等费用。

应提供相关科学装置为完成课题任务所需的运行时间,以及即期水、电、气、燃料等相关消耗的实际价格。评审时如承办单位无法单独计量燃料动力费用,需提供仪器设备功率牌及分摊测算说明,提供上年的缴费依据和合理的计算方法,按比例分摊科目中。

(五)差旅费:是指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开展科学实验(试验)、科学考察、业务调研、学术交流等所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助费和市内交通费。

应说明科学考察计划基本情况,包括预计考察人次、天数估算等。承担单位根据本单位制定的管理办法和开支标准列支预算,请在参加预算论证时提供相关文件。

(六)会议费:是指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为组织开展学术研讨、咨询以及协调项目等活动而发生的会议费用。

应说明会议计划有关信息,包括会议内容,预计的人员规模、天数估算等。承担单位根据本单位制定的管理办法和开支标准列支预算,请在参加预算论证时提供相关文件。

(七)国际合作与交流费:是指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项目研究人员出国及外国专家来华开展科学技术交流与合作的费用。国际合作与交流费应当严格执行国家及北京市外事经费管理的有关规定。

应说明拟开展的国际合作交流活动类型（出国考察或来华交流）、相关性的情况，拟合作交流的目的地、预计人员规模和天数估算等。

邀请外国专家来华工作相关经费标准参考国家外国专家局《引进人才专家经费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外专发〔2010〕87号）规定的各项费用标准审核。

（八）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是指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需要支付的出版费、资料及印刷费、专用软件购买费、文献检索费、专业通信费、专利申请及其他知识产权事务等费用。

印刷费超2万元要进行印刷定点服务政府采购。论文版面费据实申报。知识产权事务费参照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知识产权局发布的《北京市专利资助金管理办法》（京知局〔2014〕178号），已获得专利资金资助的不得重复申报。

《北京市专利资助金管理办法》（京知局〔2014〕178号）国内专利的资助规定：发明专利授权后，单位申请人每件资助申请费用1500元，个人申请人每件资助申请费用1000元。实用新型和外观设计专利授权后，每件资助申请费用150元。委托本市专利代理机构办理的国内发明专利的代理服务费，授权后每件资助1000元。

（九）劳务费：是指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支付给项目组成员、参与项目研究的研究生、博士后、访问学者以及项目组聘用的研究人员、科研辅助人员的劳务性费用。项目组临时聘用人员的社会保险补助纳入劳务费科目中列支。财政供养人员不得列支劳务费。承担单位根据本单位制定的劳务费分配制度和开支标准列支预算，请在参加预算论证时提供相关文件。

研究生劳务费标准应不低于《关于调整北京市2018年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京人社劳发〔2018〕130号）中北京市2018年最低工资标准，2120元/月评审，研究生投入项目期间原则上每年不能超过10个月。单位有劳务费分配制度和开支标准的从其规定。

应对支出对象在项目研究中承担的不同任务，按项目组成员、临时工、研究生和外籍人员等类别，提供发放标准和工作时间概算。

（十）咨询费：是指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支付给临时聘请的咨询专家的费用。专家咨询费不得支付给参与项目研究及管理相关的工作人员。

应提供咨询工作计划有关情况（包括专家的人数、次数估算）和咨询费发放标准。承担单位根据本单位制定的管理办法和开支标准列支预算，请在参加预算论证时提供相关文件。

（十一）其他费用：是指项目研究开发过程中发生除上述费用之外的其他支出，包括北京市内交通费、郊区调研发生的相关费用、受试者补助等，需有明确的用途，并提供相应的测算标准和依据。不可以列支不可预见费。

应提供主要支出内容的相关性及测算方法和依据。

郊区调研发生的住宿费、餐费、交通费标准参照《北京市市级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培训费管理办法》（京财预〔2017〕1389号）标准执行，住宿费340元/人天和伙食费130元/人天，合计470元/人天。如需租车需按照政府采购要求，实报实销。

临床研究受试者、流病现场调查对象误工费、交通费、营养补助等资金补助，依据具体情况测算，上

限为合计每人次不超过 300 元。实物补助每人次不超过 50 元。

(十二) 间接费用：是指项目承担单位在组织实施项目过程中发生的无法在直接费用中列支的相关费用。主要包括项目承担单位为项目研究提供的现有仪器设备及房屋，水、电、气、暖消耗，以及有关管理费用的补助支出等。其中绩效支出是指承担单位为提高科研工作绩效安排的相关支出，只能用于项目组成员。

按照不超过项目经费中直接费用扣除设备购置费后的 20%核定。间接费用不得超出比例要求，承担单位要依法依规使用间接费用，处理好合理分摊间接成本和对科研人员激励的关系，绩效支出只能用于项目组成员，不得截留、挪用、挤占。项目负责人要结合项目组成员的实际贡献，公开、公正安排绩效支出，真正体现科研人员价值。

5. 对多家单位共同参与完成项目的编报说明

对于多家单位共同参与与任务研究的项目，项目承担单位需按要求填写“表 2-1：承担单位与参加单位研究经费支出预算明细表”，并在预算说明书中详细说明所有承担单位和各参加单位分别承担的任务和经费安排。各参加单位名称、承担的任务及任务负责人等信息应与确定的项目申请书保持一致。所有参加单位都需填入表 2-1 中，项目承担单位不得随意增加或删减项目参加单位，不得向未填列的单位转拨经费。

承 诺 书

本项目预算申请书的编制是在认真阅读理解相关国家、北京市科技计划经费管理办法及首都卫生发展科研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基础上，按程序和规定编制的。本单位法定代表人、财务部门负责人、本项目负责人保证预算申请书各项内容真实、客观，并承担由此引起的相关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章）： _____
年 月 日

财务部门负责人（签章）： _____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签章）： _____
年 月 日

项目基本情况表

表1

项目承担单位	名称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通讯地址				邮编	
	单位类别	医疗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中央所属 <input type="checkbox"/> 军队所属 <input type="checkbox"/> 市属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所属 <input type="checkbox"/> 区县所属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卫生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市属 <input type="checkbox"/> 区县所属 <input type="checkbox"/> 中央所属			
		研究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市属科研院所 <input type="checkbox"/> 央所属科研机构			
	单位主管部门					
	单位银行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全称）						
银行账号						
课题参加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2					
	3					
相关责任人	项目负责人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工作单位				
		办公电话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邮政编码		
		通信地址				
	项目联系人	姓名				
		办公电话		移动电话		
		传真号码				
		电子邮箱				
	财务部门负责人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办公电话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注：单位名称、单位公章名称及单位开户名称必须一致，如有开户名称不一致等特殊情况，项目承担单位必须提供证明文件。

首都卫生发展科研专项项目预算总表

表2 项目名称:

金额单位: 万元

科目		来源	20 年	20 年	20 年	合计
直接 经 费	设备费	市财政专项经费			--	
		其他来源				
	材料费	市财政专项经费			--	
		其他来源				
	测试化验加工费	市财政专项经费			--	
		其他来源				
	燃料动力费	市财政专项经费			--	
		其他来源				
	国际合作与交流 费	市财政专项经费			--	
		其他来源				
	差旅费	市财政专项经费			--	
		其他来源				
	会议费	市财政专项经费			--	
		其他来源				
	档案出版、文献 信息传播、知识 产权事务费	市财政专项经费			--	
		其他来源				
	劳务费	市财政专项经费			--	
		其他来源				
	咨询费	市财政专项经费			--	
		其他来源				
其他费用	市财政专项经费			--		
	其他来源					
小计	市财政专项经费					
	其他来源					
间接经费		市财政专项经费			--	
		其他来源				
其中, 绩效支出		市财政专项经费				
		其他来源				
经费支出合计		市财政专项经费				
		其他来源				

承担单位与其他合作单位研究经费支出预算明细表

表2-1

项目名称：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类型	任务分工 研究任务负责人	专项经费	其他来源	经费合计
累计						

填表说明：单位类型分为：A、第一承担单位 B、其他参加单位。

首都卫生发展科研专项项目经费预算支出计划及概算

一、设备费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分类	单价 (元/台件)	数量 (台件)	金额 (万元)	购置设备 型号	购置设备生 产 国别与地区	主要技术 性能指标	用途 (与项目研究任务的关系)	其中	
										专项经费 (万元)	其他来源 (万元)
累计		/	/			/	/	/			

设备费：是指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购置或试制专用仪器设备，对现有仪器设备进行升级改造，以及租赁外单位仪器设备而发生的相关费用。

编制要求：请说明购置或试制设备的必要性，设备性能、功能等技术指标要求，经过询价后将市场价格、购买数量估算。不允许购置通用办公设备。设备分类指：购置、试制或租赁；试制设备不需填列本表购置设备型号、购置设备生产国别与地区；设备购置费应不超于市财政专项经费的10%（大于经费10%的设备费本专项不支持）。

设备分类指：购置、试制或租赁；试制设备不需填列本表购置设备型号、购置设备生产国别与地区；设备购置费应不超于市财政专项经费的10%（大于经费10%的设备费本专项不支持）。

二、材料费

序号	材料名称	单价	购置数量	金额 (万元)	经费来源	用途 (与项目研究任务的关系)	其中	
							专项经费 (万元)	其他来源 (万元)
合计								

材料费：是指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消耗的各种原材料、辅助材料等低值易耗品的采购及运输、装卸、整理等费用。

编制要求：各类材料与课题研究的相关性，经过询价后将市场价格、购买数量估算；低值易耗品如合计金额不超过5万元，无需列出测算明细；在上表中填写材料名称：如***等等，金额3.2万。低值易耗品如合计金额超过5万元请按上表填写测算明细。

填写材料名称：如***等等，金额3.2万。低值易耗品如合计金额超过5万元请按上表填写测算明细。

三、测试化验加工费

序号	测试化验加工的内容	测试化验加工单位	遴选依据	金额 (万元)	其中	
					专项经费 (万元)	其他来源 (万元)
合计		/	/			

测试化验加工费：是指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由于承担单位自身的技术、工艺和设备等条件的限制，委托或与外单位合作（包括项目承担单位内部独立经济核算单位）进行的检验、测试、化验、加工、试验、设计、制作、数据处理与分析等费用。须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执行。测试化验加工费原则上不超过市财政专项经费（不含其他来源）的50%。

编制要求：编制预算时，应提供测试化验加工内容清单（包括次数估算、价格等），以及测试化验加工单位的遴选依据。

四、燃料动力费

序号	用途	单价	数量	金额 (万元)	其中	
					专项经费 (万元)	其他来源 (万元)
合计		/	/			
无法单独计量的测算说明						

燃料动力费：是指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大型仪器设备、专用科学装置等运行发生的可以单独计量的水、电、气、燃料消耗等费用。

编制要求：编制预算时，应提供相关科学装置为完成课题任务所需的运行时间，以及即期水、电、气、燃料等相关消耗的实际价格。如承担单位无法单独计量燃料动力费用，需提供仪器设备功率牌及分摊测算说明。

五、差旅费

序号	考察计划	考察人次	天数	食宿标准	金额 (万元)	其中	
						专项经费 (万元)	其他经费 (万元)
合计							

差旅费：是指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开展科学实验（试验）、科学考察、业务调研、学术交流等所发生的外埠差旅费、市内交通费用等。

编制要求：差旅费编制预算时，应说明科学考察计划基本情况，包括预计考察人次、天数估算等。承担单位根据本单位制定的管理办法和开支标准列支预算，请在参加预算论证时提供相关文件。

六、会议费

序号	会议内容	人员规模	天数	开支标准	金额 (万元)	其中	
						专项经费 (万元)	其他经费 (万元)
合计							

会议费：是指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为组织开展学术研讨、咨询以及协调项目或课题等活动而发生的会议费用。

编制要求：会议费编制预算时，应说明会议计划有关信息，包括会议内容，预计的人员规模、天数估算等。承担单位根据本单位制定的管理办法和开支标准列支预算，请在参加预算论证时提供相关文件。

七、国际合作交流费

序号	合作交流类型	国家和地区	机构	人数(人)	时间(天)	预算理由 (主要合作交流内容及与完成本项目研究目标的关系)	金额(万元)	其中	
								专项经费(万元)	其他经费(万元)
合计									

国际合作与交流费：是指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项目研究人员出国及外国专家来华开展科学技术交流与合作的费用。

编制要求：应说明拟开展的国际合作交流活动类型（出国考察或来华交流）、相关性的情况，拟合作交流的目的地、预计人员规模和天数估算等。外籍专家来华按照《关于印发〈引进人才专家经费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外专发〔2010〕87号）中的标准确定。合作交流类型为：A、出国考察 B、来华交流。

八、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

序号	名称	用途 (与项目研究任务的关系)	数量	单价(元)	金额(万元)	其中	
						专项经费(万元)	其他经费(万元)
合计							

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是指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需要支付的出版费、资料及印刷费、专用软件购买费、文献检索费、专业通信费、专利申请及其他知识产权事务等费用。

编制要求：编制预算时，应提供主要支出内容的测算方法、依据。印刷费超2万元要进行印刷定点服务政府采购。论文版面费据实申报。知识产权事务费参照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知识产权局发布的《北京市专利资助金管理办法》（京知局〔2014〕178号），已获得专利资金资助的不得重复申报。

九、劳务费

序号	人员分类	人数	课题任务分工	开支标准	工作时间	金额 (万元)	其中	
							专项经费 (万元)	其他经费 (万元)
合计								

劳务费：是指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支付给项目组成员、参与项目研究的研究生、博士后、访问学者以及项目组聘用的研究人员、科研辅助人员的劳务性费用。项目组临时聘用人员的社会保险补助纳入劳务费科目中列支。财政供养人员不得列支劳务费。

编制要求：编制预算时，应对支出对象在课题研究中承担的不同任务，按项目组成员、临时工、研究生和外籍人员等类别，提供发放标准和工作时间概算。承担单位根据本单位制定的劳务费分配制度和开支标准列支预算，请在参加预算论证时提供相关文件。

十、咨询费

序号	人员分类	人数	开支标准	工作时间	金额 (万元)	其中	
						专项经费 (万元)	其他经费 (万元)
合计							

咨询费：是指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支付给临时聘请的咨询专家的费用。专家咨询费不得支付给参与项目研究及管理相关的工作人员。

编制要求：编制预算时，应提供咨询工作计划有关情况（包括专家的人数、次数估算）和咨询费发放标准。承担单位根据本单位制定的管理办法和开支标准列支预算，请在参加预算论证时提供相关文件。

十一、其他费用

序号	名称	用途 (与项目研究任务的关系)	数量	单价	金额 (万元)	其中	
						专项经费 (万元)	其他经费 (万元)
合计							

其他费用：是指项目研究开发过程中发生除上述费用之外的其他支出，包括北京市内交通费、郊区调研发生的交通费、受试者补助等；需有明确的用途，并提供相应的测算标准和依据。不可以列支不可预见费。编制要求：编制预算时，应提供主要支出内容的相关性及测算方法和依据。**郊区调研发生的住宿费、餐费、交通费标准参照《北京市市级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培训费管理办法》（京财预〔2017〕1389号）标准执行。**如需租车需按照政府采购要求，实报实销。临床研究受试者、流病现场调查对象误工费、交通费、营养补助等，依据具体情况测算，上限为合计每人次不超过300元。实物礼品每人次不超过50元。

十二、间接费用

序号	名称	用途 (与项目研究任务的关系)	数量	单价	金额 (万元)	其中	
						专项经费 (万元)	其他经费 (万元)
合计							

间接费用：是指项目承担单位在组织实施项目过程中发生的无法在直接费用中列支的相关费用。主要包括项目承担单位为项目研究提供的现有仪器设备、房屋、水、电、气、暖消耗，以及有关管理费用的补助支出等。其中绩效支出是指承担单位为提高科研工作绩效安排的相关支出，只能用于项目组成员。

编制要求：按照不超过项目经费中直接费用扣除设备购置费后的20%核定。

首都卫生发展科研专项项目

自筹经费来源证明

_____（单位全称），为_____项目，提供_____万元的配套资金，资金来源为_____（1. 从承担单位获得的资助 2. 从其他渠道获得的资助）。

配套资金主要用于：_____（填写具体预算支出科目）

特此证明！

出资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7

首都卫生发展科研专项 项目申报文本

项目申报单位（盖章）：

一级主管部门：

项目实施年度：2020

项目填报时间：2018

主管处室（盖章）：卫生健康委科教处

项目申报文本（样本）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	XXX	项目负责人电话	00000000
财务负责人	XXX	财务负责人电话	00000000
项目单位地址	XXX	邮政编码	100000
项目类型名称	科技与自主创新类项目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是否财政评审	是	有无财政评审资料	有
是否经过专家论证和评审	是	是否绩效考评项目	是
项目申报理由	申报理由：		

附件：可行性报告

附件

可行性报告

一、基本情况

1.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地 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法人代表：

资产规模：

财政收支：

上级单位：

隶属市级部门：

2.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单位的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地 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法人代表：

资质等级：

合作单位：

3. 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 名：

职 务：

专 业：

联系电话：

与项目相关的主要业绩：

4.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项目属性：

主要工作内容：

预期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情况：

主要预期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指标：

二、必要性与可行性

1. **项目背景情况**（项目受益范围分析；国家（含部门、地区）需求分析；项目单位需求分析；项目是否符合国家政策，是否属于国家政策优先支持的领域和范围）

2. **项目实施的必要性**（项目实施对促进事业发展或完成行政工作任务的意义与作用）

3. **项目实施的可行性**（项目的主要工作思路与设想；项目预算的合理性及可靠性分析；项目预期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分析；与同类项目的对比分析；项目预期效益的持久性分析）

4. **项目风险与不确定性**（项目实施存在的主要风险与不确定分析；对风险的应对措施分析）

三、实施条件

1. **人员条件**。项目负责人的组织管理能力；项目主要参加人员的姓名、职务、职称、专业、对项目的熟悉情况。

(1)项目负责人

(2)项目主要参加人员

2. **资金条件**。项目资金投入总额及投入计划；对财政预算资金的需求额；其他渠道资金的来源及其落实情况。

3. **基础条件**。项目单位及合作单位完成项目已经具备的基础条件（重点说明项目单位及合作单位具备的设施条件，需要增加的关键设施）。

4. **其他相关条件**。

四、进度与计划安排

五、主要结论

首都卫生发展科研专项项目结题绩效评估指标框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备注
知识产出	期刊论文 (包括电子期刊)	发表数量	发表在同行评议杂志并标注资助编号的论文。 论文题目或研究目的中至少 2 个关键词与项目题目相同或属于同一系统疾病。 英文论文和中文论文分开统计和评价
		引用次数	上述论文的引用次数
		期刊影响因子	上述论文的期刊影响因子
	其他出版物	书籍/专著	项目负责人主编或参加的与课题相关的书籍/专著
		会议论文摘要	与课题相关的且已经发表的会议论文摘要
	科技成果奖励	科技成果奖励数量	与课题相关的成果奖励
		奖励等级	国家级、省部级、厅局级或院级
	专利	授权专利	项目负责人是否有与课题相关的专利被授权
专利转让		与项目相关的授权专利是否转让	
科研能力建设	团队人才培养	培养专业人员数量	标注资助编号论文中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除项目负责人外)的数量和(或)获得人才资助项目的课题组成员数量
		新增全国性学术委员会主委、副主委、常委或委员任职数量	负责人以及课题组培养的专业人员在项目执行期间新增学术任职、职称晋升、导师资格及入选人才计划情况。中国科学技术协会所属的全国一级学会及其分支机构(二级学会)为全国性学术委员会。省级科学技术协会所属的省一级学会及其分支机构(二级学会)为省级学术委员会
		新增省级学术委员会主委、副主委、常委或委员任职数量	
		新增国际学术委员会主委、副主委、常委或委员任职数量	
		新晋升高级职称人数	
		新晋升副高级职称人数	
		新获得博士生导师资格人数	
		新获得硕士生导师资格人数	
		新入选国家级人才奖励或培养计划数量	
		新入选部委级人才奖励或培养计划数量	
		新入选市级人才奖励或培养计划数量	
培养研究生人数	发表标注资助编号论文中第一作者		

科研能力建设			及合作作者中博士生或硕士生的人数
	资金支持	获得滚动资金支持	课题获得滚动支持
		获得其他资金支持	参加课题的研究人员获得以此项目为基础的其他资金支持(含人才培养项目)
	改善研究条件	建立或引进新技术或配套条件	
		数据库建设	
生物样本库建设			
信息平台建设			
研究结果的科学价值和应用价值	病因或病理机制相关研究项目	提出了新的病因因素或新的机制	
		评价了他人近期发表研究提出的新的病因因素或新的机制	
		采用新方法(新的测量技术或新的研究设计类型)评估了尚未确定或有争议的病因因素或机制	
		探讨了已知病因因素在不同特征群体中的影响或作用的差异	
		提供了新的发病风险预测方法或工具	
		研究重复评价了已知病因因素或机制,结论和已有知识相同	
		研究在一定程度上否定了他人提出的病因因素或机制	
	诊断方法或诊断标准相关研究项目	提出了更准确的诊断方法或流程	
		提出了更安全的诊断方法或流程	
		提出了更早期的诊断方法或流程	
		提出了更节约费用的诊断方法或流程	
		提出了更便捷的诊断方法或流程	
		提出了创伤更小或无创的诊断方法	
		依据证据,更新了诊断标准	
	防治效果或安全性相关研究项目	评价了新的治疗或干预措施的优效性、非劣效性或安全性	
通过评价提出了更安全的治疗或干预措施			
评估了某治疗或干预措施在临床真实世界或特殊人群中的有效性			
评估了某治疗或干预措施在临床真实世界或特殊人群中的安全性			
通过评价提出了创伤更小或无创的治			

研究结果的科学价值和应用价值		疗措施	
		通过评价提出了费用更低的治疗或干预措施	
		研究发现了现有治疗或干预措施存在的安全性问题	
		制定了新的治疗指南或共识	
	疾病预后相关研究项目	提供了某疾病患者在住院期间或随访期间的转归情况（如：病死率/生存率/复发率）新信息	预后研究是对疾病各种结局发生概率及其影响因素的 观察性 研究。
		提出了影响预后的新的因素或新指标	
		评估了目前无一致研究结论的预后因素	
		评价了一般病患群体研究提出的预后影响因素在特殊病患群体中的预后影响价值	
		提出或更新了预测模型或预测工具	
		研究无新的发现或未增加新的知识	
	公共卫生（流行病学或政策评价）类相关研究项目	为特定政策的制定提供参考数据或建议	
		获得某一疾病或危险因素的发病率、患病率、病死率、治疗率或控制率等信息	
		提出了某个健康指标的正常值范围或标准	
		提出了改善医疗或公共卫生相关信息系统的建议或方案	
		为提高医疗服务的质量或能力提供解决问题的思路或方案	
	医疗管理类相关研究项目	提出或评价了更佳的诊疗流程	
		为医疗管理的制度建设提供了有价值的的数据	
		为改善医疗或卫生管理的特定环节提供了思路和方案	
		开发了新的医疗相关的管理系统、工具或标准	
		制定了诊疗或预防指南	
社会效益	科研成果推广应用	科研成果推广应用的范围或培训医务人员的数量 如：提高规范化治疗程度；提高病人满意度；降低等候时间等	
	改善医疗服务		

附件 9

首都卫生发展科研专项单位自查表

申请单位：

申请人：

项目名称：

序	自查内容	检查结果 (是√否×)	备注
一	申请人条件		
1	申请人是否为本单位正式在职员工		
2	医疗机构的申请人，本单位是否为申请人的第一执业单位		
3	申请人有无首发在研项目（项目研究周期包含 2019 年 1 月 1 日后的项目）		
4	申请人是否符合牵头申报一项，参与项目不超过两项		
5	申请人不是 2 项及以上的在研国家级（专指科技部，含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资助支持的纵向科技项目（含课题级）的牵头负责人		
6	申请人是否能在国家规定退休年龄前完成项目任务并结题；如项目负责人在项目执行期间跨越退休年龄，所在单位需提交能够按期完成项目的意见书		
7	申请人无以下情况：（1）因药物临床试验数据不真实、不完整和不规范等在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处罚期间的申请人；（2）2014 年以来承担首都卫生发展科研专项（含转化专项）项目被综合评价结论为“差”的项目负责人；（3）被列入北京市信用联合惩戒名单内的人员；（4）被我国各级政府部门（含国家和北京市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通报的有学术不端行为的人员。		
二	申报项目的条件和要求		
1	（1）申报单位科研类经费管理制度是否齐全（差旅费、会议费、咨询费、间接经费、劳务费有标准及依据） （2）是否已完成临床研究相关伦理委员会备案		
2	申报项目前期未获得过其他政府资金资助（申报首发专项前已经通过其他渠道申请资助相同研究项目的，应作特殊说明）		
3	重点攻关、自主创新及基层普及项目的申请人是否为提交过《2020-2022 年首都卫生发展科研专项需求建议》的建议人		

4	重点攻关项目的申请人是否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5	重点攻关项目是否包括至少 3 家具有申报首发专项资格的机构参加		
6	重点攻关、自主创新项目是否经北京市临床研究质量促进中心评定等级为 A 或 B		
7	联合申报的项目是否有合作意向书（重点攻关和基层普及必须有）		
8	基层普及项目是否包括城市医疗卫生机构及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城市医疗卫生机构专指二级以上医疗机构或市、区级卫生机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专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或乡镇卫生院）		
9	青年优才项目申请人年龄是否不满 35 周岁（1983 年 1 月 1 日后出生）；是否具有博士学位或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或具有硕士学位或中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且有 2 名与其研究领域相同、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的科研人员推荐；是否具有从事卫生与健康领域研究课题的经历。		
10	项目组成员是否签字		
11	单位学术委员会意见、单位伦理委员会意见、单位意见签章是否齐全		
12	申请人、单位承诺是否签章		
13	非全额拨款单位应匹配财政经费 30% 的经费		
14	有企业参与的项目，企业匹配是否为申请经费 2 倍以上		
15	作为第一完成单位在 2017 年和 2018 年获得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或北京市科学技术奖励一等奖而增加项目的单位需提供相关证明		
三	申报情况		
1	正本是网络申报提交后打印的正式材料		
2	按照规定时间当面送达		
3	纸质申请书与网上申报系统填写内容是否一致		
4	申报书附件是否按要求上传系统		
5	预算申报书与申报书所填经费金额是否一致		
6	申请书及其附件是否按要求提供		

审核人：

联系电话：

单位主管部门公章：

*注：1.有一项不合格的项目、本页无签字和盖章的项目将取消本次申报资格
2.自主创新（转化医学研究方向）没有数量限制